

证券代码：002352

证券简称：顺丰控股

公告编号：2025-031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回购 A 股股份事项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
持股情况的公告

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结合视频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第 1 期 A 股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》，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5）、《关于 2025 年第 1 期 A 股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9）。

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——回购股份》等相关规定，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（即 2025 年 4 月 28 日）登记在册的前十名股东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、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披露如下：

一、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总股本比例（%）
1	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	2,561,927,139	51.36
2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321,889,110	6.45
3	HKSCC NOMINEES LIMITED	169,977,460	3.41
4	深圳市玮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100,000,000	2.00
5	宁波顺达丰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81,450,959	1.63
6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—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44,583,519	0.89

7	林哲莹	43,763,500	0.88
8	刘冀鲁	35,793,780	0.72
9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35,000,112	0.70
10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沪深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31,487,552	0.63

注 1：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合计持有公司 A 股股份 2,661,927,139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53.37%，其中直接持股 2,561,927,139 股，通过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玮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,000,000 股。

二、公司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

序号	股东名称	持股数量（股）	占公司无限售 流通股份比例 （%）
1	深圳明德控股发展有限公司	2,561,927,139	51.64
2	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	321,889,110	6.49
3	HKSCC NOMINEES LIMITED	169,977,460	3.43
4	深圳市玮顺企业管理有限公司	100,000,000	2.02
5	宁波顺达丰润创业投资合伙企业（有限合伙）	81,450,959	1.64
6	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华泰柏瑞沪深 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	44,583,519	0.90
7	林哲莹	43,763,500	0.88
8	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蓝筹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	35,000,112	0.71
9	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一易方达沪深3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	31,487,552	0.63
10	全国社保基金一一二组合	24,380,538	0.49

特此公告。

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九日